

## 浙江长华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 案二次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长华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

2021年10月28日，根据监管要求及实际情况，公司对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修订的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长华股份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及《长华股份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目前，根据监管要求及实际情况，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预案予以二次修订，本次修订的主要内容如下：

本次修订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长华股份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以及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 浙江长华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员会 准备工作会议告知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长华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请做好长华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员会准备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告知函》”）。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公司及中介机构就《告知函》涉及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逐项落实，并按照《告知函》要求对所涉及事项进行了核查回复及公开披露，具体内容同日本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长华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请做好长华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员会准备工作的通知〉的回复》。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以及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长华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1-102

债券代码:113534 债券简称:鼎胜转债

##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1年7月1日至9月23日，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胜新材”或“公司”）及子公司杭州五星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星铝业”）、杭州鼎福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福铝业”）、内蒙古联晟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晟新材”）、内蒙古信兴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兴新材”），累计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463.9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0）。

2021年9月24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子公司联晟新材、五星铝业、鼎福铝业、杭州鼎胜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胜进出口”）累计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约270.3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收款单位	项目内容	补助金额(万元)	获得时间	文件依据	与资产/收益相关
联晟新材	前期研发费用研究与开发支出	60.00	2021年10月	浙财教[2021]154号	与收益相关
鼎胜进出口	前期研发费用研究与开发支出	56.97	2021年10月	关于下达2021年度浙江省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第二批)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鼎胜新材	稳岗补贴	23.13	2021年10月	《关于下达2021年度浙江省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第二批)的通知》苏人社发[2021]69号	与收益相关
五星铝业	2020年研发费用加计扣除补助	20.00	2021年10月	关于下达2020年度全省研发费用加计扣除补助资金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行业	补助类型	补助金额(万元)	获得时间	文件依据	与资产/收益相关
一、制造业	递延资产入账补助	0.68	2021年10月	浙财教[2021]154号	与收益相关
制造业	递延资产入账补助	0.46	2021年10月	浙财教[2021]154号	与收益相关
制造业	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0.08	2021年11月	关于下达2021年度全省研发费用加计扣除补助资金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五期铝业	省级企业研究院	100.00	2021年11月	2020年度省级研发项目资助资金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70.30			

注：本公告中所表格中的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等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人民币约270.30万元，预计对当期净利润影响额约218.12万元，达到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

本次公告的政府补助会对公司2021年度资产负债产生一定影响，最终会计处理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6日

##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11月6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0月26日以通讯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蔡胜才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关联董事陈福孟、方建斌、方建斌、蔡胜才、朱松平回避了表决。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收购东莞三韩电子有限公司68%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关于收购东莞三韩电子有限公司68%股权的公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议案》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8日

##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关联 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3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乐清意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意华新能源”）向控股股东意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意华控股”）借款不超过6,000万元。

2、公司于2021年11月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乐清意华新能源的借款额度增加至3亿元，额度有效期为12个月，额度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借款利率参照银行等金融机构同期对公司的贷款利率水平，由双方在签订借款协议时协商确定。

意华控股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本次关联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陈福孟、方建斌、方建斌、蔡胜才、朱松平在审议该议案时予以回避，本议案由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此项交易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3、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意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4年5月19日  
法定代表人：方建斌  
注册资本：人民币16.8万元  
经营范围：塑料制品、模具、特种劳动防护用品、口罩、金属材料制造、加工、销售（不含）；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产品信息技术服务。（另设分支机构经营范围：乐清市翁洋街道创新创业园区内（后区、后村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总资产45160.277万元，净资产24860.60万元，2020年度营业收入29662.93万元，净利润2877.15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关联关系说明  
意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规定的关联法人。

（三）履约能力分析  
意华控股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均处于良好状态，能按合同约定履行责任和义务。经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意华控股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借款利率参照银行等金融机构同期对公司的贷款利率水平，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公允的，符合市场价格，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  
全资子公司意华新能源向控股股东借款不超过3亿元，借款额度有效期为12个月，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借款利率参照银行等金融机构同期对公司的贷款利率水平，由双方在签订借款协议时协商确定。借款用途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求，公司无须为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或担保。

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根据当前的融资状况及近期的资金需求而定，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次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笔关联交易累计已发生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人民币2,486.60万元。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认为，本次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乐清意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向控股股东意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借款关联交易，该笔关联交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有助于支持全资子公司乐清意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经营和业务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审议，关联董事须回避表决。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8日

##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担保事项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控股子公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求，公司拟在2021年度为控股子公司东莞市意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意泰智能”）的融资提供担保，担保的总额度不超过4,000万元人民币，担保的类型包括但不限于融资、合同履约等，提供担保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等形式。上述担保期限自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上述期限及额度内，公司管理负责担保事项的具体实施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超出上述额度和情形的担保，按照相关规定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另行审议作出决议后方可实施。

2.担保事项的审批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担保发表了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以及《关于执行证监发[2006]120号有关问题的说明》，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名称：东莞市意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5293X48X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广东省东莞市道滘镇南园西路20号1号楼  
法定代表人：方建斌  
注册资本：人民币伍仟万元  
成立日期：2019年09月13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同意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为研发、产销、加工：智能穿戴产品、智能家居产品、安防设备、电动工具及其配件产品、汽车配件、电子连接器、电子元器件、玩具及其零配件、模具、通讯设备、无线数据终端设备、刷卡机、电子收款机、美容美发设备、非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真空镀膜等表面处理制品、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  
关系说明：东莞市意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为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70%股

权。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8日

##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可投资科创板股票的公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基金可投资科创板股票。可投资科创板股票的基金列表详见附件一。

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科创板上市股票是指国内依法发行上市股票，属于《基金法》第七十二条第一项规定的“上市交易的股票”；

2. 附件一所列基金之基金合同中约定的投资范围中均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股票，且投资科创板股票符合附件一所列基金之基金合同所约定的投资目标、投资策略、投资组合、资产配置比例、风险收益特征和相关风险控制措施；

3. 基金管理人可在投资科创板股票过程中，将根据审慎原则，保持基金投资风格的一致性，并做好流动性风险管理。

科创板股票具有下列投资风险，敬请附件一所列基金的投资者优先注意：  
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会面临科创板机制下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集中度高、系统性风险、政策风险等。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于科创板股票。

投资科创板股票存在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1.退市风险  
科创板退市制度较主板更为严格，退市时间更短，退市速度更快；退市情形更多，新增市值低于规定标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或者规范运作存在重大缺陷导致退市的情形；执行标准更严，明确丧失持续经营能力，仅依赖与主业无关的贸易或者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关联交易维持收入的公司可能会被退市；且不再设置暂停上市、恢复上市和重新上市环节，上市公司退市风险更大。

2.市场风险

科创板个股集中来自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及生物医药等高新技术和战略新兴产业领域。大多数企业为初创型公司，企业未来盈利、现金流、估

值均存在不确定性，与传统二级市场投资存在差异，整体投资难度加大，个股市场风险加大。

科创板个股上市前五日无涨跌幅限制，第六日开始涨跌幅限制在正负20%以内，个股波动幅度较其他股票更大，市场风险随之上升。

3.流动性风险

由于科创板投资门槛高于A股其他板块，整体板块流动性可能弱于A股，基金组合存在无法及时变现及其他相关流动性风险。

4.集中度风险

科创板为新设板块，初期可投资标的较少，投资者容易集中投资于少量个股，市场可能存在高集中度状况，整体存在集中度风险。

5.系统性风险

科创板企业均为市场认可度较高的科技创新企业，在企业经营及盈利模式上存在趋同，所以科创板个股相关性较高，市场表现不佳时，系统性风险将更为显著。

6.政策风险

国家对高新技术产业扶持力度及重视程度的变化会对科创板企业带来较大影响，国际经济形势变化对战略新兴产业及科创板个股也会带来政策影响。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在办理基金申购、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相关业务规则等文件。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8日

附件一：可投资科创板股票的证券投资基金列表

序号	基金名称
1	鹏华安盈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鹏华上证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双方已达成调解，由法院确认并出具民事调解书。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本诉原告、反诉被告。  
●涉案的金额、本诉的涉案金额：人民币6,141,207.00元及相应的诉讼费用，反诉的涉案金额：人民币2,214.28万元及相应的诉讼费用。案件审理过程中，本诉原告虹软科技和反诉被告展讯通信均向法院申请变更诉讼请求，变更后的本诉涉案金额、反诉涉案金额均为人民币465.00万元。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双方已就本案达成调解，并收到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调解书》，本次诉讼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负面影响，也不会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产生负面影响，公司仍将密切关注调解履行情况，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将及时对该案件的后续履行情况进行跟踪，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虹软科技）就公司与展讯通信（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展讯通信）之间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许可使用合同纠纷，向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20）。

2021年7月，公司收到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2020）浙01知民初字第406号），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展讯通信诉公司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许可使用合同纠纷一案。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27）。

二、案件调解情况

（一）案件编号

（2020）浙01知民初字第406号  
（二）诉讼当事人  
本诉原告、反诉被告：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诉被告、反诉原告：展讯通信（上海）有限公司  
（三）民事调解书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近日收到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调解书》（（2020）浙01知民初字第406号），当事人自愿达成如下协议：

1.展讯通信自愿撤回反诉，虹软科技有权要求展讯通信增加支付300,000元；  
2.双方就本案再无其他争议。  
3.上述协议，不违反法律规定，本院予以确认。  
本诉案件受理费44,000元减半收取22,000元，由虹软科技负担；反诉案件受理费44,000元减半收取22,000元，由展讯通信负担。  
双方当事人均确认上述协议自双方在调解笔录签字后生效，本调解书已具有法律效力。

三、本次诉讼对公司的影响  
双方就本案达成协议，并收到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调解书》，本次诉讼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负面影响，也不会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产生负面影响，公司仍将密切关注调解履行情况，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将及时对该案件的后续履行情况进行跟踪，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8日

（二）被担保方财务数据

项目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098.24	26,166.40
净资产	4,831.60	3,744.66
营业收入	26,325.64	19,034.12
净利润	1,536.27	-87.04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控股子公司展讯通信担保事项为拟担保事项，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控股子公司与融资机构共同协商确定。

本次审议的担保额度不等于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以银行与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额度为准，公司将根据子公司实际的运营情况及资金需求严格管控，降低担保风险。

四、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主要是为了满足控股子公司东莞市意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流动资金的需要，促进其业务的顺利开展，符合上市公司的整体利益。本次担保的被担保人为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控制权，能够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决策其投资、融资等重大事项，担保风险可控。被担保人系公司全资及绝对控股子公司，本次担保的被担保人不提供反担保，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经担保，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事项，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文）的情形，公司对担保的审批程序、审议和执行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综上，我们同意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8日

##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乐清意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300万元投资设立“乐清意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暂定，以最终注册为准），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本次投资设立子公司的相关事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在公司治理范围内，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乐清意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82396397626B  
注册资本：315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浙江省乐清市城东街道旭阳路总部经济园（一期）1幢1601（另设分支机构经营场所：乐清市翁洋街道创新创业园区内(后区、后村村)）  
法定代表人：蔡胜才

成立日期：2016年08月14日  
经营范围：新能源技术研发；光伏组件、太阳能构件、太阳能支架、塑料件、模具、金属件制造、加工、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材料、机械设备的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乐清意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00万元  
出资方式：自有资金  
注册地址：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翁洋街道意华科技园华星路1号  
法定代表人：李开良

经营范围：机械配件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数控机床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乐清意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100%  
上述各项内容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定登记为准。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的，是为了解决海外子公司生产设备进口问题，是公司自身的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更好地开展国际贸易，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和盈利能力，经营发展周期内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8日

##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的合法、合规性：公司2021年11月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11月23日下午14:30。  
（1）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时间为2021年11月23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1月23日上午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提供网络投票服务，股东可以通过上述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出席对象：2021年11月17日

7.会议出席登记：（1）现场出席：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提供网络投票服务，股东可以通过上述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